

# 贾汪区大蒋门水泥用灰岩矿深部资源补充地质详查项目

## 项目合同书

采购人（全称）：徐州市贾汪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甲方）

供应商（全称）：江苏省地质矿产局第五地质大队（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结合本次工作具体情况，为明确责任、协作配合、确保工作质量，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甲乙双方就贾汪区大蒋门水泥用灰岩矿深部资源补充地质详查项目相关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贾汪区大蒋门水泥用灰岩矿深部资源补充地质详查项目

工作范围：工作范围与现有效期内徐州中联水泥有限公司大蒋门水泥用灰岩矿采矿许可证登记范围相同。

工作目的：本次深部补充详查工作主要是在以往勘查成果的基础上，在大蒋门采矿权范围内采用大比例尺地形地质修测，通过钻探工程及系统采样试验，基本查明矿区地层、构造、岩浆岩特征，控制大蒋门矿权+50m至0m标高范围内水泥用灰岩矿总体分布范围及主要矿体规模、形态、产状，掌握矿层空间分布及其变化规律，基本查明矿石加工技术性能以及开采技术条件，开展概略研究，估算资源量，为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提供地质依据。

### 二、甲方责任

- 1、及时组织详查设计审查、野外验收及成果报告的审查工作。
- 2、保证按合同约定向乙方足额支付合同价款。

### 三、乙方责任

- 1、负责勘查设计的编制与送审。
- 2、按照现行地质勘查规范和经审查批准后的详查设计开展工作，确保各项工作满足质量要求，通过野外验收。



3、负责对工作范围内的矿产资源进行评价，估算相应级别的资源量，按期提交通过审查的地质详查报告正式稿一式4份，电子版1份。

4、负责地质详查报告备案和完成相关地质资料汇交工作。

5、外业施工期间，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出现的安全事故，责任由乙方承担。

#### 四、价款及付款方式

1、项目含税总价人民币壹佰壹拾叁万元整 (¥1130000.00)，其中不含税金额壹佰零陆万陆仟零叁拾柒元柒角肆分 (¥1066037.74)，税额陆万叁仟玖佰陆拾贰元贰角陆分 (¥63962.26)。

2、详查报告经审查通过、提交正式稿后60日内，一次性付清全部合同价款壹佰壹拾叁万元整 (¥1130000.00)。甲方付款前，乙方需提供等额的发票。

#### 五、工期要求

1、本合同签订20日内，提交详查设计书送审稿，在审定后10日内提交设计书正式稿。

2、本合同签订6个月内，乙方提交详查报告送审稿，在审定后1个月内提交详查报告正式稿一式4份，电子版1份。

#### 六、质量要求

野外工作和报告编制应满足国家、省、市相关规范、标准及采购文件要求，通过采购人组织的专家组验收、审查。

#### 七、违约责任

1、甲方若未按合同约定付款，或因相关协调不力影响外业施工，以及组织审查、验收不及时，应按日支付给乙方项目总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且工期顺延。

2、乙方因工程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全额赔付。若未能按期提交地质详查报告，应按日支付给甲方项目总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 八、其它

1、遇不可抗拒的自然因素（地震、洪水、暴风雪等）以及其他非乙方自身因素影响，工期顺延。



2、遇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解决。

3、本合同书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章后生效，详查报告提交、合同款付清时终止。

4、本合同书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

采购人：徐州市贾汪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盖章)

地址：徐州市贾汪区府佐路6号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邮编：221011

联系人：马云桥

联系电话：15862262626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0日

供应商：江苏省地质矿产局第五地质大队  
(盖章)

地址：徐州市鼓楼区金水路9号

法定代表人(签章)：

(或授权委托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徐州开发区支行

银行帐号：32001711736059870768

邮编：221004

联系人：黄阳

联系电话：1996 1995 909

签订日期：2022年10月20日

